**中国水稻研究所**

**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建设项目**

**询价通知书**

**采购人：中国水稻研究所**

**2024年1月29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中国水稻研究所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国水稻研究所（https：//cnrri.caas.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2月1日16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中国水稻研究所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元）：36万元；

最高限价（元）：36万元；

采购需求：新建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一座,库体外形尺寸(L16500mm\*W6300mm\*H5250mm)，库板采用双面喷塑镀锌彩钢板，钢板厚≥0.426mm，库板厚度≥100mm，发泡密度≥40Kg/m3，防火等级B1级，分上下两层，设置升降梯、楼梯，阁楼层地面采用轻型钢结构支撑，覆盖1.8mm厚带孔钢板，承重≥300KG/㎡，温度控制范围：2~15℃，控制精度：±2℃。降温速率：在确保库门关闭，库体空载的情况下，两套制冷主机同时工作温度从常温(室外温度≤35℃)降至+2℃时的降温时间≤120分钟，在标准工况下，设定温度+8℃时 维持温度一套制冷机组的工作时间≤30分钟。具体要求以询价通知书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80日历天（含春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具有中国制冷空调设备维修安装企业资质证书。

##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月30日至2024年2月1日。

2、地点（网址）：中国水稻研究所（https：//cnrri.caas.cn）本所公告。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2月2日13点0分0秒（北京时间）；

2、文件提交：杭州市富阳区水稻所路28号基建与后勤服务中心项俊清收。（确保时效的前提下可快递）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开启时间：2024年2月2日13点0分0秒（北京时间）；

2、地点：杭州市富阳区水稻所路28号基建与后勤服务中心1楼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询价供应商获取询价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2、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水稻研究所；

地 址：杭州市富阳区水稻所路2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项俊清；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63103521；

质疑联系人：曹国强；

质疑联系方式：（0571）63370547。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1 | 采购人 | 名称：中国水稻研究所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水稻所路28号 |
| 2 | 是否接受联合体询价 | 否 |
| 3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供应商如有需要，可自行前往，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负。 |
| 4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5 | 分包 | 不允许 |
| 6 | 询疑截止时间 | 2024年2月1日16时30分 |
| 7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询价文件按“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提供的格式签署、盖章 |
| 8 | 询价文件份数 | 提供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同时提供询价文件电子版（U盘）一份。 |
| 9 | 询价文件装订要求 | 询价文件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
| 10 | 询价保证金 | 无 |
| 11 | 询价文件有效期 | 自询价截止时间起90天内 |
| 12 | 询价文件密封要求 | 所有询价文件均须装在密封袋内。 |
| 13 | 询价截止时间 | 按“采购公告”规定 |
| 14 | 询价地点 | 按“采购公告”规定 |
| 15 | 评审时间和地点 | 按“采购公告”规定 |
| 16 | 质保金 | 按合同金额的5%，在验收合格后7日内缴纳（或抵扣） |
| 17 | 其他 |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询价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供应商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 |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邀请、响应、响应文件开启、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询价、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采购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询价邀请、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4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4.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本项目接受在线询问人员为项俊清，电话（0571）63103521；接受在线答疑人员为曹国强，电话（0571）63370547；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中国水稻研究所纪委。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4.3.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3.4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3.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向中国水稻研究所纪委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 二、采购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采购公告；

5.1.2供应商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审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

6.2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响应

**7.采购文件的获取**

详见采购公告中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8.响应截至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9.保证金**

本项目需缴纳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10.采购文件的语言**

采购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响应文件的组成**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委托

（3）响应一览表

（4）响应价格组成明细表

（5）技术响应表

（6）资格审查资料

（7）供应商声明函

（8）同类产品业绩表（至少3个合同业绩）

（9）技术服务说明

（10）售后服务说明

（11）确保产品质量的措施与方案及安装、调试、验收的标准及方案

（12）项目管理机构

**12.响应文件的编制**

12.1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11款中规定的顺序及第六部分格式进行编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无效。**

12.2响应文件应当对询价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明确，对询价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12.3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并注明“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4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询价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询价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2我所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3.3采购人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期。

**14.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5.响应有效期**

15.1响应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响应无效。**

15.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响应截止日期起，在响应有效期内有效。

15.3在原定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无效。

## 四、响应文件开启、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6.响应文件开启**

采购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文件的开启，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17.资格审查**

17.1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7.2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无效。

17.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7.4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审。

**18.信用信息查询**

18.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响应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8.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18.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 五、评审

19.询价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审工作职责，并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按照报价从低到高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

## 六、成交

**20.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在完成评审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通过中国水稻研究所（https：//cnrri.caas.cn）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成交通知与成交结果公告**

21.1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采购人通过中国水稻研究所（https：//cnrri.caas.cn）发布采购结果公告。

21.2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合同授予

22.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3.合同的签订**

23.1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采购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

23.2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3.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

23.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价的10%。

**25.预付款**

本项目预付款比例为合同价的30%。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内容**

1、新建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一座,库体外形尺寸(L16500mm\*W6300mm\*H5250mm)，分上下两层，温度控制范围：2~15℃，控制精度：±2℃。

2、制冷设备应该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二、项目性质**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三、主要技术要求**

库板采用双面喷塑镀锌彩钢板，钢板厚≥0.426mm，库板厚度≥100mm，发泡密度≥40Kg/m3，防火等级B1级，分上下两层，设置升降梯、楼梯，阁楼层地面采用轻型钢结构支撑，覆盖1.8mm厚带孔钢板，承重≥300KG/㎡，温度控制范围：2~15℃，控制精度：±2℃。降温速率：在确保库门关闭，库体空载的情况下，两套制冷主机同时工作温度从常温(室外温度≤35℃)降至+2℃时的降温时间≤120分钟，在标准工况下，设定温度+8℃时 维持温度一套制冷机组的工作时间≤30分钟。

#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

本评标办法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 一、总则

询价工作遵循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 二、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所基建与后勤服务中心牵头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

## 三、符合性审查

开标后，评审小组首先对询价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核。

对供应商所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仅负审核的责任。即使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通过了审核，在评标过程中乃至成交后，如发现供应商所提供的资质业绩证明文件或其他内容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仍可取消成交资格并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 四、询问与澄清

对询价文件中存在含义不清楚的内容，必要时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询标记录需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它将作为询价文件的一部分。

## 五、成交规则

采购人将按照符合采购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 六、供应商义务

评标期间，供应商应随时随地答复评审小组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 购 合 同**

甲方：

乙方：

签署日期：

签署地点：

**合同协议**

 (甲方) (项目名称)中所需 (标项内容)经

 (采购人)以询价文件（询价项目编号： ）进行询价。经评审小组评定 (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本合同书

b.中标通知书

c.询价文件(含询标澄清文件)

d.询价文件(含询价文件补充)

**2、合同标的物**

本合同标的物名称及数量：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元，即人民币 。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见合同特殊条款

**5、本合同标的物的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80日历天。

**6、本合同标的物的工程实施地点**

工程实施地点：中国水稻研究所富阳实验基地。

**7、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章并由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单位章)： | 乙方(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或授权代表(签字)： | 或授权代表(签字)： |
| 地　　址：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电　　话： | 电　　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税 号： |  |
| 联系人： |  |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1.3“标的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标的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合同约定的服务。

1.5“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属采购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标的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9“质量保证期”系指乙方保证标的物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正常运行，免费解决任何因标的物自身质量造成的问题。也称“保修期”

2、技术规范

2.1提交标的物的技术规范应与询价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询价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知识产权

3.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包装要求

4.1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装运标志

5.1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合同号、装运标志、收货人代号、目的地、标的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毛重／净重、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如果标的物单件重量在2吨或2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标的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交货方式

6.1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标的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标的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甲方自提标的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标的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标的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标的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标的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标的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装运通知

7.1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标的物，乙方通知甲方标的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 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7.2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8、保险

8.1本项目所需保险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在项目改造过程中的一切险、工伤保险等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9、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标的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合同约定的服务。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10、付款条件

10.1付款条件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11、技术资料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11.1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将技术资料一套提供给甲方，技术资料具体包括：

（1）实施改造方案；产品样本（中文）；

（2）选择的产品技术说明、产品样本等；

（3）其它文件。

11.2完工时，以下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标的物一起发运。

（1）主要产品样本（中文）；

（2）操作手册或使用说明书；

（3）安装、调试及维修保养手册（含维修线路图）；

（4）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

（5）出厂合格证；

（6）质量保修卡和售后服务卡；

（7）最终改造方案、改造结果等

（8）其它必要的文件。

11.3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11.4进口设备交货时，需提供相关进口证明完整文件（不仅限于以下）：①原产地证明；②报关单；③商检证明；④海（空）运提单；⑤海关完税单；⑥其他资料。

12、质量保证

12.1乙方须保证标的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标的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技术性能、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约定时间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标的物或部件。

12.4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约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5合同项下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起计算，具体期限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13、检验和验收

13.1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3.2标的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约定时间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3.3甲方有在标的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3.4乙方安排对所供标的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3.5标的物安装完毕，联合调试完成，甲方应在约定时间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4、索赔

14.1如果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技术性能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12.5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标的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12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规定时间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约定时间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14.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迟延交货

15.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违约赔偿

16.1除合同第17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16.2其他违约条款双方协商确定。

17、不可抗力

17.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7.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税费

18.1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起15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申请合同所在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9.2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9.3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或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20、违约解除合同

20.1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20.1.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标的物的；

20.1.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20.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20.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20.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 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20.2在甲方根据上述第20.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标的物类似的标的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标的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破产终止合同

21.1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转让和分包

22.1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合同修改

23.1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4、通知

24.1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计量单位

25.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适用法律

26.1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7、履约保证金（不涉及）

28、其他未及事宜按合同约定，并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29、合同生效和其它

29.1 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询价文件和询价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由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29.2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5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 。

1.6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 。

1.7现场：本合同项下的标的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为 。

**9、服务**

9.1安装调试服务： 。

9.2技术服务： 。

9.3培训服务： 。

9.4售后服务： 。

9.5其他服务： 。

**10、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生效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30%的预付款，设备现场安装完成，试运行正常后再支付合同价的50%，验收合格，竣工结算审核后按审定价并提交合格的竣工资料，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同时从乙方提交给甲方的履约保证金中，自动结转审核价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届满，并处理完质保责任后，在30日历天内无息退还。

结算条款：单价不变，工程量按实结算；如清单中没有的内容，根据市场价或者双方协商。

**11、技术资料**

11.1合同生效后 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产品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递交给甲方，完工后提供完整竣工图纸五套。

**12、质量保证**

12.1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标的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功能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标的物或部件。发包人的保修通知采用口头通知、书面通知、书面留置通知等方式，承包人应无条件承认。

12.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没有采取措施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费用按实际发生额的1.5倍收取，直接在质保金中扣除。

12.3合同项下标的物(包括部件、系统)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24 个月。

**13、检验和验收**

13.2标的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 2 天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数量、品牌验收。甲方提供堆放场地，但不负责保管责任，在安装调试完成之前，仍由乙方负责。

13.5标的物安装完毕，乙方自行调试完成，乙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甲方应在 5 个工作日 内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封面

**中国水稻研究所**

**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建设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一、响 应 函

中国水稻研究所：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我方：

1、承诺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询价截止日起遵守本询价文件中的承诺，且在询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询价文件，包括询价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询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1份。

5、响应报价详见《响应一览表》。

6、保证遵守询价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询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我所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询价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11、本询价文件的有效期为自询价截止时间起90天。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

邮编： ，电话： 。

为了便于处理询价保证金相关事宜，请务必注明以下信息：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中国水稻研究所：

 （姓名）系 （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及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询价文件并参加询价的，在询价文件中出具此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中国水稻研究所：

我以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的询价，签署本项目相关询价文件并全权处理询价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单位承认全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招询价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电话：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其公司员工签署及参加询价的，在询价文件中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此授权书，并附身份证复印件。**

### 四、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响应报价 | 完成时间（工期） |
| 1 | 新建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一座,库体外形尺寸(L16500mm\*W6300mm\*H5250mm)。分上下两层。详见图纸。 | 小写：￥大写：人民币 |  |

**注：1、具体价格明细详见《响应价格组成明细表》。**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3、本表所填写的完成时间为提供货物及设备改造的最长时间，若实际工程时间延期，询价人可依合同处违约金。**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五、响应价格组成明细表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部件/材料名称** | **主要特征** | **制造商/产地/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主要配件品牌** | **备注（注明自产或外购）** |
| 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同一部件品牌不允许混牌） |
| 1 | 顶出风箱式风冷型制冷机组 | 单台制冷量≥20KW（蒸发温度-5℃时），全封闭涡旋式压缩机 | 　 | 台 | 2 | 　 | 　 | 　 | 　 |
| 2 | 吊顶式(DL)冷风机 | 单台换热量≥10KW，与室外机匹配 | 　 | 台 | 4 | 　 | 　 | 　 | 　 |
| 3 | 围护结构(库板)，墙板 | 库板采用双面喷塑镀锌彩钢板，钢板厚≥0.426mm，库板厚度100mm，发泡密度≥40Kg/m3，防火等级B1级，库板采用偏心挂钩组合 | 　 | ㎡ | 217 | 　 | 　 | 　 | 　 |
| 4 | 围护结构(库板)，顶板 | 库板采用双面喷塑镀锌彩钢板，钢板厚≥0.426mm，库板厚度100mm，发泡密度≥40Kg/m3，防火等级B1级，库板采用偏心挂钩组合 | 　 | ㎡ | 106 | 　 | 　 | 　 | 　 |
| 5 | 平移库门 | 尺寸≥1500mm\*2100mm，与库板同等材质含相应的五金件 | 　 | 樘 | 1 | 　 | 　 | 　 | 　 |
| 6 | 围护结构安装附件 | 角铝，冷桥处理 | 　 | 米 | 36 | 　 | 　 | 　 | 　 |
| 7 | 热力膨胀阀（带阀芯） | 每个冷风机匹配一个 | 　 | 套 | 4 | 　 | 　 | 　 | 　 |
| 8 | 制冷紫铜管 | φ28 | 　 | 米 | 90 | 　 | 　 | 　 | 　 |
| 9 | 制冷紫铜管 | φ19 | 　 | 米 | 90 | 　 | 　 | 　 | 　 |
| 10 | 铜管弯头、接头配件 | φ28弯头，采用大R弯头。 | 　 | 批 | 1 | 　 | 　 | 　 | 　 |
| 11 | 铜管弯头、接头配件 | φ19弯头，采用大R弯头。 | 　 | 批 | 1 | 　 | 　 | 　 | 　 |
| 12 | 铜管弯头、接头配件 | φ12 | 　 | 批 | 1 | 　 | 　 | 　 | 　 |
| 13 | 保温橡塑套管 | φ28、φ19、φ12 | 　 | 批 | 1 | 　 | 　 | 　 | 　 |
| 14 | 配套电源线、控制线 | YJV4\*6+1\*4、BVR5\*2.5、BVR2\*2.5、BVR4\*0.75等 | 　 | 批 | 1 | 　 | 　 | 　 | 　 |
| 15 | 制冷剂 | R22（22.7KG） | 　 | 瓶 | 4 | 　 | 　 | 　 | 　 |
| 16 | 手自一体（明装）控制箱外形尺寸：600\*800\*200 | 操作屏幕采用≥7寸触摸屏,电气元件采用施耐德 | 　 | 套 | 1 | 　 | 　 | 　 | 　 |
| 17 | 本地温度实时显示 器 | 显示温度，超温声光报警 | 　 | 套 | 1 | 　 | 　 | 　 | 　 |
| 18 | 排水管 | DN32排水管，出口做U弯及不锈钢防鼠网 | 　 | 批 | 1 | 　 | 　 | 　 | 　 |
| 19 | 金属桥架，PVC穿线管 | 100\*50金属桥架，20穿线管，满足穿线要求。 | 　 | 批 | 1 | 　 | 　 | 　 | 　 |
| 20 | 钢质阁楼 | 材质为Q235钢材，表面烤漆处理，主梁240\*45\*1.4，跨梁120\*45\*1.4，立柱90\*140\*1.9，钢板200\*20\*2.0，护栏30\*50\*1.2,承重≥300KG/㎡ | 　 | ㎡ | 92 | 　 | 　 | 　 | 　 |
| 21 | 简易双轨液压货梯 | 定制800kg | 　 | 套 | 1 | 　 | 　 | 　 | 　 |
| 22 | 1200宽钢质楼梯 | 隔离网材质为Q235钢材，烤漆处理，材质厚度≥1.8mm | 　 | 套 | 1 | 　 | 　 | 　 | 　 |
| 23 | 低压照明灯 | 36v/18W防爆灯 | 　 | 盏 | 20 | 　 | 　 | 　 | 　 |
| 24 | 风幕机联动开关 | 电磁开关，开门自动开启风幕机 |  | 套 | 1 |  |  |  |  |
| 25 | 开关 | 三开 | 　 | 个 | 2 | 　 | 　 | 　 | 　 |
| 26 | 风幕机 | 长度1500mm | 　 | 台 | 1 | 　 | 　 | 　 | 　 |
| 27 | 安装辅助材料 | 吊杆、支架、焊条，减震器、制冷管路包扎带、发泡剂、冷库专用密封胶等 | 　 | 批 | 1 | 　 | 　 | 　 | 　 |
| 28 | 制冷机组调试 | 设备整体试运行，调试 | 　 | 套 | 2 | 　 | 　 | 　 | 　 |
| 29 | 配电箱外形尺寸：600\*500\*200 | 含电能表20A（80A）,60A塑壳隔离空气开关，接地体，浪涌等 | 　 | 套 | 1 | 　 | 　 | 　 | 　 |
| 30 | 原砼地面局部维修 |  |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填表说明：**

**1）单价包括设备费及相关服务费**

**2）设备费包括设备本体、随机配送（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的所有费用。**

**3）相关服务费包括运杂费、保险费、税费、装卸、到货验收、保管、安装、调试、试运行、检验、验收合格、成品保护、交付使用、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及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等所涉及全部费用。**

**4）除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配合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

**5）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及询价文件的具体要求，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按实填写。**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六、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部件/材料名称 | 询价要求 | 询价响应 | 说明 |
| 技术特征 | 主要配件参考品牌 | 技术特征 | 主要配件品牌 | （正偏离/负偏离） |
| **优质稻育种种子冷藏库**（同一部件品牌不允许混牌） |
| 1 | 顶出风箱式风冷型制冷机组 | 单台制冷量≥20KW（蒸发温度-5℃时），全封闭涡旋式压缩机 | 压缩机参考品牌：艾默生、丹佛斯、美乐柯、谷轮。 |  |  |  |
| 2 | 吊顶式(DL)冷风机 | 单台换热量≥10KW，与室外机匹配 | 美乐柯、高翔、凯迪、昆鹏 |  |  |  |
| 3 | 围护结构(库板)，墙板、顶板 | 库板采用双面喷塑镀锌彩钢板，钢板厚≥0.426mm，库板厚度100mm，发泡密度≥40Kg/m3，防火等级B1级，库板采用偏心挂钩组合 | 常州宝山、四川德贝尔、江苏冰嘉、江苏强华 |  |  |  |
| 4 | 平移库门 | 尺寸≥1500\*2100.与库板同等材质含相应的五金件 | 常州宝山、四川德贝尔、江苏冰嘉、江苏强华 |  |  |  |
| 5 | 热力膨胀阀（带阀芯） | 每个冷风机匹配一个 | 丹佛斯、艾默生、艾可 | 　 | 　 | 　 |
| 6 | 制冷紫铜管 | φ28、φ19、φ12 | 宁波金田、新乡七星、青岛宏泰 | 　 | 　 | 　 |
| 7 | 保温橡塑套管 | φ28，φ19，φ12 | 华美、华章、神州 | 　 | 　 | 　 |
| 8 | 电源线、控制线、电缆 | YJV4\*6+1\*4、BVR5\*2.5、BVR4\*0.75、BVR2\*2.5 | 杭州永通，浙江万马、上海起凡  | 　 | 　 | 　 |
| 9 | 制冷剂 | R22（22.7KG） | 衢州巨化、金冷、东岳化工 | 　 | 　 | 　 |
| 10 | 手自一体控制箱、配电箱 | 　 | 电气元件:施耐德，西门子、ABB | 　 | 　 | 　 |
| 11 | 排水管 | 　 | 中财、伟星、联塑 | 　 | 　 | 　 |

**填表说明：对询价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资格审查须知**

1、供应商必须认真填写询价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供应商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供应商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供应商对其询价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附件一 强制性资格条件

附件二 供应商基本情况

附件一：强制性资格条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强制性资格条件 | 供应商对能达到程度的简述（供应商填写） | 证明资料附后（盖单位公章）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财务会计制度（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近三个月公司社保缴纳证明、生产、销售、安装涉及设备、人员能力说明等能够充分证明其具备询价资格的证明资料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 6 | 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  |  |

**注：1、证明材料复印件需齐全，不得缺页，否则证明无效。涉及原件在询价文件正本中提供。**

**2、证明材料因具备充分性，与要求相对应，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二：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主要业务 |  |
| 注册资金 |  | 现有职工人数 |  |
| 行政管理人数 |  | 技术人员人数 |  |
| 营业执照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 营业范围：
3. 发照部门：
 |
| 单位资质 | 1. 执照编号：
2. 资质等级：
3. 发证部门：
 |
| 单位注册地址 |  | 单位联系方式 |  |
| 单位成立时间 |  |
|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  | 年平均产值（万元） |  |
| 行政负责人 | 董事长 |  |
| 总经理 |  |
| 技术总监 |  |
| 财务总监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主要产品/业绩： |

**填表说明：表格内容仅供参考，请根据自身情况详细填写。**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八、供应商声明函

本供应商在本询价文件中所提供的内容均为真实有效，如经采购人的核查存在有弄虚作假情况，愿按有关法律法规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九、同类产品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编号 | 用户名称 | 合同内容描述 | 合同金额 | 签约及完工日期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2）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3）合同签订时间为2021年1月1日以后。**

**4）提供3份及以上合同复印件等作为证明材料。**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十、技术服务说明

供应商对培训、咨询等技术服务内容进行详细阐述。

### 十一、售后服务说明

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包括长期售后服务机构的详细介绍、资质资格、技术力量、成立时间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保修期说明；

3、售后服务承诺

3.1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承诺包含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处理故障方式及时间；服务计划说明、保障措施；

3.2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承诺包括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维修配件价格等；

4、其他说明

### 十二、确保产品质量的措施与方案及安装、调试、验收的标准及方案

供应商编制实施方案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质量保证措施，安装、调试、验收的实施标准及方案，阐明本项目的进度计划。

### 十三、项目管理机构

供应商须对参与本项目实施的项目管理机构构成、人员情况进行详细阐述。

1、表格格式要求

附件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附件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2、其他内容说明

附件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社保缴纳 | 实施经验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相关人员的职称、执业证书及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等复印件证明材料。**

附件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历 |  |
| 职 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业主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应附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近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等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书复印件。**